

# 新北市崇光中學一一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十三週班會通報宣導事宜 113.05.02

※為節能減碳，本通報每班乙份公布於各班公佈欄或至崇光校網首頁 <http://web.ckgsh.ntpc.edu.tw/>→校園公佈欄查閱。



**訓育組**

一、本年度辦理「性平海報設計比賽」得獎作品，**優等**國三平/張映竹、國二智/楊若昀、國二仁/葉芝妍、**甲等**高二勇/官佳萱、高一平/黃蕙嘉、國一義/徐芊云、**佳作**高二仁/黃蕙庭、高二平/陳宥綦、國二信/高珮瑄，目前得獎作品於學務處外公佈欄展出，邀請全校師生前往觀看，恭喜以上得獎同學並於活力展現時間進行頒獎。

二、**05/04(六)**「國二班親會」-請各班 2 位學務志工同學於 8:30 前服裝儀容整齊準時至學務處前集合。

三、**05/06(一)**第四節進行「慶祝母親節班際創意歌唱比賽」，請高一各班班長於第三節下課，帶領同學至文萃樓 B1 演藝廳就座。

四、05/06(一) 段考前一週，暫停實施班級活動乙次。

五、112 學年度「崇光班聯舞蹈大賽」活動開始報名，**06/14(五)**比賽，分高/國中兩組、個人組及團體組、舞蹈類型不限，請有意參賽的同學至班聯會 ig 查看比賽詳情及參閱班聯比賽附件。

六、①桃園市政府 113 年度「你的設計價值『廉』『誠』廉潔設計暨廉潔意象徵稿比賽」。②政治大學辦理「2024 未來社會與領導力培訓營」活動。③彰化縣政府辦理「113 年度 N 型特派員徵件活動」徵件。以上活動請上校網最新消息瀏覽查看。

**生輔生教組**

一、**05/06(一)**週會時間辦理「交通安全講座」，請高三各班班長於第三節下課，將同學整隊帶至三樓禮堂集合完畢。

二、借用**校服、運動服**(須將衣物清洗乾淨)及**愛心傘**同學，請盡快送交學務處，方便其他亟需的同學使用。

三、提醒全校同學，**舊款運動短褲寬限期至 113 年 6 月 30 日**，尚未訂購新款合格動短褲者，應即刻辦理，並配合服儀穿著。暑假輔導開始檢查。

四、學務處高一糾察於 05/02(四)-05/08(三)中午於主顧樓三樓禮堂訓練；05/16(四)起，分組帶隊實習。相關訓練工作，請高二糾察各分組協助。

五、高中部全體學生依照學生學習評量辦法暨補充規定第 25 條、26 條規定，學生請事假與曠課過多將影響學分數與學籍之取得，請同學謹記：每日應準時到校上課，非必要勿任意請假。遇非請事假不可之事件，請預作規畫，提前先送交請假本，勿逾期!!

六、個人的缺曠情形，遇有問題務必立即處理。請參考下列步驟處理：**【一】**先確認個人是否已完成銷假(假卡上未蓋「銷假章」或「查核章」就是沒完成銷假)。**【二】**上校網查閱自己的最新出勤紀錄，如查明是因風紀股長點名錯誤造成(風紀股長至少要銷除一個榮譽章以上的輔導管教措施)，請直接先找風紀股長完成修正錯誤程序。(1.找出當日點名單；2.由導師或該堂的任課老師修正並簽名後，交學務處生輔(教)組辦理修正)；**【三】**如果查明是假本填寫錯誤造成(至少要銷除一個榮譽章以上的輔導管教措施)，請至學務處完成修正錯誤程序。

七、國中部三年級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累獎章換獎勵作業已於 113/05/02(四)開始辦理，各班班長請依通知單內容，以班級為單位，統一於 113 年 5 月 10 日(五)放學前親送學務處辦理。特別叮嚀：不符規定者不予辦理，同學在辦理時應衡量自身狀況，以免日後逾期請假、遲到、服儀不整、銷過等情事，發生無獎章可扣抵的困境。累獎章換獎勵常見錯誤如下：(1)榮譽卡上未以顯著粗框標註欲換數量或標註數量錯誤。(2)核銷數量填寫錯誤。(3)榮譽章登記日期未(或未確實)記載。(4)登記榮譽章教師未簽全名或核發數量超過規定(該班導師每學月以 5 個為限，其他本校教師一學期以 3 個為限，如有超過規定數量，學務處將不予核計辦理。)

八、校園安全、交通安全事項：  
 (1)至文萃樓上課的同學，行經天橋若發現有陌生人逗留，請即時向師長通報，共同維護校園安全。  
 (2)同學上下樓梯時切莫跨階或跳躍行走，數人同行並排行走時，請以 2 人為限，並留意勿有勾肩搭臂等不雅的行為。  
 (3)上下學期間，校門進出頻繁，請同學勿在校門口逗留或聚集，妨礙動線，影響安全。  
 (4)近日時常下雨。下雨路滑時，請同學在行走及上下樓梯時勿奔跑或跳躍。避免滑倒受傷。另外，下雨時下課也不得至操場運動。

**體育組**

最近發現晚自習班級的同學會利用下課休閒時間，去體育器材室內拿籃球出來打。再次重申，體育器材室內的各項運動器材僅能在體育課中使用，其他時間不能私自去裡面拿運動器材，違者將登記學號並執行愛校服務。

**總務處**

一、學校電梯主要是提供給身心障礙者或高樓層的同學上課使用，請不要隨意搭乘，並造成他人不便。

二、政令宣導：在學校如有遇到身心障礙學生，請以包容、禮讓、禮貌與主動協助的態度，來幫助有需要幫助人的人與使用無障礙設施與設備。

| 競賽成績 | 風 紀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整 潔 |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     | 第 11 週 | 第一名 | 第二名     | 第三名     | 第一名 | 第二名     | 第三名     |
|      | 高中部    | 高二平 | 高二勇     | 高二仁 高一仁 | 高二平 | 高一智     | 高二智 高三平 |
| 國中部  | 國二勇    | 國三平 | 國三誠 國一勇 | 國三平     | 國一勇 | 國三智 國一平 |         |

**宣導專區**

**【學生個人資料】**掃描右方QR Code登入即可查詢→校網首頁→成績查詢→學生版→輸入學號/密碼→登入。

**【健康小標語】**現在小心“眼”，將來看更遠!

**【節能減碳十大無悔宣言】**雙面用紙；選用再生紙、省水龍頭及馬桶；不用過度包裝商品；回收資源。

**【服務時數採計時間】**本學期為 113/02/01~113/07/31，逾期無法補做，請同學們儘早規劃。學生參加校外志工服務，務必事先經過訓育組核可，未經核可或完成志工服務及服務完未於 2 週內送交學務處認核者，則不予認證。「學生校外服務學習活動說明暨家長同意書」，請自行下載列印使用，路徑→崇光校網首頁→特色課程→服務學習→校外服務申請。



崇光成績查詢